

证券代码：688499

证券简称：利元亨

公告编号：2025-064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有关规定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24 年 8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〈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、2024 年 8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，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。公司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213,460 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.1448%，成交均价 26.34 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为 5,622,304.51 元（不含佣金、过户费等交易费用）。上述股票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予以锁定，锁定期为 12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7）。

二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 213,460 股股票

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，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。公司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，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后续将根据规定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，并终止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4日